

# 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 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我们作为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北方稀土）的独立董事，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在全面了解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事项相关资料的基础上，以自身独立性和客观判断立场，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 一、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的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以现金方式出资于 2019 年度实施完成了股份回购，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支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意见》《关于认真贯彻〈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决定〉的通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规定，回购股份支付的资金视同现金分红，占 2019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30.45%，符合法律法规有关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规定。公司从自身经营、财务状况及资本运作出发，既以股份回购形式给予了投资者合理回报又充分考虑了公司生产经营、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未来发展、资金需求及使用计划等情况，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我们同意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二、关于与关联方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稀土精矿供应合同》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 （一）事前认可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根据稀土市场产品价格情况，在综合考虑碳酸稀土市场价格、加工收率及稀土精矿品质要求等因素基础上，与关联方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包钢股份）协商确定稀土精矿交易价格定价机制及交易总量，与其签署《稀土精矿供应合同》，按照合同约定购买其稀土精矿，能够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原料需求及原料供应品质，符合公司及股东整体利益。关联交易定价考虑了相关必要因素。我们同意将此项关联交易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二）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根据稀土市场产品价格情况等因素，与包钢股份协商确定稀土精矿交易价格定价机制及交易总量，与其签署《稀土精矿供应合同》，按照合同约定购买其稀土精矿，是满足公司生产经营所需原料需求及品质要求的必要保障，能够巩固提升公司稀土原料资源拥有量，为公司做强做大稀土功能材料及下游应用产业提供原料支持，符合公司及股东整体利益。关联交易定价考虑了相关必要因素，决策程序合法合规。我们同意公司与包钢股份按照协商调整后的交易价格及总量签署《稀土精矿供应合同》，并按照合同约定执行稀土精矿关联交易。

## 三、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包钢集团财务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与关联方包钢集团财务公司拟签订的《金融服务协议》遵循了平等自愿的原则，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独立性；该关联交易有利于拓宽公司融资渠道，降低公司融资成本，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交易按照公司内控制度规定，能够有效防范公司在包钢集团财务公司的资金风险，保证资金安全。我们同意公司与包钢集团财务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按照协议约定进行金融服务关联交易。

#### **四、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内容是保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进行的交易，是公司正常运营和稳步发展的基础；子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有利于提高其资金使用效率、收入规模和盈利能力。日常关联交易定价合理、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子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我们一致同意将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五、关于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及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独立意见**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是保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稳步发展的前提；子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有利于提高其资金使用效率、收入规模和盈利能力。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及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内容真实、客观、合理，交易遵循公平交易、协商一致原则，定价公允合理。公司对日常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规定，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我们认为，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开展的日常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子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及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相关内容。

#### **六、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对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并出具了《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我们认为：公司持续健全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体系并有效执行。公司内控

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执行和监督情况。公司严格按照各项制度规范运作，不存在违反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内控制度规定的情况。我们同意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各项内容。

### **七、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2019 年度，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为 11.57 亿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 8.93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2019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9.32%。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担保金额未超过公司股东大会批准额度。公司除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外，无其他担保事项。

公司当期和累计对外担保审批程序合法合规，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按照《北方稀土对控股子公司融资担保管理办法》的规定，加强对担保行为的审查、监督和管理，有效控制了担保风险。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提高子公司融资能力，保证子公司发展所需资金需求，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 **八、关于 2020 年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的独立意见**

2020 年，公司拟为 22 家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同时为“担保资金储备池”预留 5 亿元担保额度供公司年内新增合资合作项目、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外资金需求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北方稀土对控股子公司贷款担保管理办法》的规定。担保期间，公司优化担保事项内部管理程序，加强担保风险管控，切实保障公司及股东利益。公司为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有利于降低其融资成本，提高其运营发展质量和效益，符合公司及股东利益。

我们同意公司 2020 年为 22 家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同时为“担

保资金储备池”预留 5 亿元额度供年内新增合资合作项目、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外资金需求使用。

#### **九、关于公司变更会计政策的独立意见**

我们对公司变更会计政策原因及内容等事项认真审查后认为，公司变更会计政策是根据国家财政部的相关要求而进行的相应调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对公司财务报表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情形。我们同意公司变更会计政策。

#### **十、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独立意见**

我们在认真审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定依据及决策程序后认为，公司科学合理地向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发放薪酬，能够发挥激励与约束机制，调动董事会及经理层人员的工作热情和积极性，持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促进公司健康稳定高质量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情况。

#### **十一、关于公司《股东回报规划（2020-2022）》的独立意见**

我们基于对公司全面了解的基础上，认真审阅了公司制定的《股东回报规划（2020-2022）》。我们认为，规划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战略目标和股东意愿以及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分配形式、条件、比例及决策实施程序等设置合理，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发展基础上，能够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完善股东回报机制，增强利润分配政策的透明度和可操作性，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和公司《章程》有关利润分配的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 **十二、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

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依据充分，决策程序合法，能够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价值及财务状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情形。我们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 十三、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 （一）事前认可

我们认真审核了公司拟续聘的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所）相关资料。我们认为，致同所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格、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和内控审计工作需要。致同所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公允发表独立审计意见，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真实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内控运行情况，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具备专业胜任能力。公司拟续聘致同所的理由正当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稳定性和连续性，我们同意将拟续聘致同所为公司 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

#### （二）独立意见

致同所为公司提供2019年度审计服务期间，严格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等法律法规要求，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原则，勤勉尽责、细致严谨，保持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专业能力，克服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圆满完成了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控审计服务，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发展成果。我们同意公司续聘致同所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 独立董事：

钱明星      苍大强      祝社民      王晓铁      周 华

2020年4月27日